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二零一一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知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6-9號國際投資大廈C座22層會議室召開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下列事宜：

普通決議案

審議並批准以下議案：

- (a) 審議批准、認可和確認本公司與中國國電集團公司簽署的互供原料、產品及服務的框架協議(「新國電框架協議」)；
- (b) 審議和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預期根據新國電框架協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的持續性關連交易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及
- (c) 審議批准、認可和確認謝長軍先生代表本公司簽署新國電框架協議，並且審議授權謝長軍先生對新國電框架協議進行其認為適當或必需的修改，並在其認為對執行該等交易的條款和／或使該等交易的條款生效必需、有利或適當時做出一切其他行動、簽署其他文件和採取一切其他步驟。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永芃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就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2. 本公司將適時發出載有決議案進一步詳情的通函，代理人委任表格及臨時股東大會出席回條。
3.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
4. 本公司的中國總辦事處載列如下：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6-9號
國際投資大廈C座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謝長軍先生和田世存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朱永芃先生、王寶樂先生、陳斌先生和樂寶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俊峰先生、張頌義先生和孟焰先生。